

# 天主聖言作為教會的生命與使命

## 編者的話

本(158)期《神學論集》以「天主聖言作為教會的生命與使命」為專題，這是2008年10月5~26日在羅馬召開的第十二屆「世界主教會議」的主題。

梵二大公會議結束，教宗保祿六世以《宗座關懷》手諭設立每三年召開一次「世界主教會議」以來，這已是第十二屆「常規大會」了。除了定期舉行常規大會之外，世界主教會議還因個別議題而不定期舉行過十次「特別大會」，例如：1990年為紀念梵二閉幕廿五週年而舉行一次特別大會；1991年在柏林圍牆倒塌後，舉行一次「歐洲教會議題特別大會」；1994年春舉行「非洲教會議題特別大會」；1995年12月舉行「黎巴嫩教會議題特別大會」；1997年10月的「美洲教會議題特別會議」；1998年的「亞洲教會議題特別會議」及「大洋洲教會議題特別會議」。

本屆世界主教會議為期三週的議程於10月25日傍晚圓滿結束，並於26日主日上午與教宗本篤十六，在梵蒂岡聖伯多祿大殿舉行閉幕彌撒，為會議劃下圓滿的句點。主教們並投票表決55項建議，供教宗參考，作為日後撰寫勸諭的資料。雖然這是歷來一貫的作法，不過這次教宗特別准許把這建議公諸於世。

55項建議完全反映了主教們在會議中反省的心得，包括把聖經翻譯成各種語文，使聖經進入全球各民族文化中。這項工

作有待每個家庭、每位傳教士，以及各種傳播媒體攜手推行。

譬如，第 13 項建議談天主聖言與自然律的關係。自然律是寫在人心中的道德良知意識，因著聖言的滋養，人心中的道德良知意識會逐漸增強並發展。第 14 及 15 項建議，強調聖言和教會禮儀的關係，凸顯出神父在彌撒中講經的重要性。主教會議也建議教宗編撰一本講經指南，供神父們參考。第 17 項建議，談女性在教會內的重要性，除了在家庭中傳遞信仰和教導要理之外，女性也應擔任讀經的角色。第 19 項肯定時辰祈禱及教會小團體的重要性。第 22 項建議邀請教友作聖經頌禱。

第 25~28 項建議，是教宗特別提出來的重要問題，就是聖經詮釋與神學間的關係。會議提出詮釋聖經應注意兩個並行的層次，一是歷史性的批判，另一是神性本質。這兩個層次都必須以整部聖經的一體性、教會的聖傳、信仰的類比為依據。為此，主教們建議聖經詮釋學者及神學工作者要克服他們之間的二元論看法。

主教會議也提到青年、聖職人員以及醫療牧靈工作，並論及聖言與禮儀藝術、聖言與文化的關係。關於醫療牧靈，主教們希望多讓天主聖言幫助病友，使他們發現藉著自己的痛苦參與基督拯救人類的工程。因此，向病友傳播天主喜訊的任務託給每位受過洗的信友來執行。關於聖言與文化的關係，建議指出天主的話有助於各門學術有新的發現。

當然，建議事項中也包括了發展基督信仰與猶太教、伊斯蘭教及其他宗教的關係，並提及要強調信仰自由及人權等。最後，第 55 項建議是以向信德之母、天主之母童貞瑪利亞致敬作為結束。

本期專題以研究本屆世界主教會議《最初草案》( *Lineamenta* )

的六篇文章為主。〈瑪爾蒂尼樞機談 2008 年主教會議〉很詳細地把這篇《最初草案》的內容及其精神要點娓娓道來，文件說出來的、不必說出來的、甚至應該避免的陷阱，都一一明白交代。其餘五篇都是選自上屆神學研習會的演講稿。

除了五篇神研會的演講稿外，基於天主聖言即是教會的生命與使命，如何解釋聖言—包括成文的聖言及生活的聖言，不僅是神學教育工作者、也是所有基督徒責無旁貸的任務。為此，本期另選刊兩篇與聖經有關的文章，第一篇針對成文的聖言，作詮釋理論的反思；第二篇則針對生活的聖言，提出在大公交談與合一的今日，應如何根據聖經作生活的交談。分別說明如下：

胡淑琴修女〈解經學與奧秘的教導〉一文，首先簡單介紹西方當代哲學詮釋理論的脈絡，然後舉《創世紀》第二章女人的受造，和第三章有關善惡樹果子的敘述，試從詮釋理論來反思聖經的解經學，然後再從牧靈的角度來反省奧秘的教導，和面對聖經解經的某些信仰態度。胡修女完整而成功地整合當代多元化學科的努力，提出深度的反省，非常值得從事相關工作者的參考。

張錚錚〈基要派的挑戰：天主教的回應〉一文，是譯自 Raymond E. Brown, S. S., *Reading the Gospels with the Church: From Christmas through Easter* 一書。天主教會與基要派有些衝突，恰恰是在解釋聖經上的分歧。本文作者提供十個問題與回應，來面對基要派信徒，答覆他們經常挑戰天主教徒的問題。主要是根據聖經上的信德，來說明天主教的立場。在強調大公交談與合一的今日，既然相互交流是無法避免的，本文為建立回應基要派的態度上，提供了極佳的參考。

最後，本期另選刊一篇牧靈類文章。韋薇修女〈對移工人權的牧靈關懷：臺灣天主教會的作法與省思〉，乃從她長年從事關懷勞工與移工議題，立基於天主教會對移工的人權保障和牧靈服務，指出宗教團體作為社會的良心，對移工遭受非人性對待，應積極主動提出尊重移工人權的種種意見，期望未來天主教會及其他團體，能加強對教友與本地人宣導天主教的勞工權益理念，並吸引更多團體與社會人士投入移工權益的服務與倡議，繼續與民間團體結盟，使臺灣的移工在人性尊嚴、法律地位、勞雇關係、性別平等、社會參與等，都能受到尊重與接納，成為我們中的一分子，享有同等的權利與責任。

\* 編者致歉聲明：由於本期稿件頁數無法配合，暫時不把本卷（155~158）分類目錄置於本期之末，將於 159 期為讀者補上。  
敬請原諒！